

社會史話

金雷



永祥印書館刊



M9
K02
50

541.4
98

社會史話

編主泉范
庫文識知年青
種一第 輯一第

金
雷

刊館書印祥永



3 2285 3358 8

社會史話 目次

- 第一章 思想・言語・工具……………(一)
- 第二章 人類底社會性……………(六)
- 第三章 勞動和生產……………(一二)
- 第四章 原始的「人」和「羣」……………(一八)
- 第五章 氏族結集體……………(二三)
- 第六章 從母系到父系……………(二九)
- 第七章 共產村落的崩潰……………(三五)
- 第八章 社會的封建化……………(四一)
- 第九章 被榨取階級……………(四八)

第十章	國王・臣屬・農奴	(五三)
第十一章	中世紀的城市	(六〇)
第十二章	國家和法律	(六七)
第十三章	封建思想	(七三)
第十四章	新的萌芽	(七八)

第一章 思想·言語·工具

人類和一切動物的區別，便是在於思想、言語和工具。自然，我們不能否認動物也有腦髓，也能考察和判別事物，然而人類的腦海畢竟和動物不同，牠能夠推想，而且還能夠抽象地思索。許多動物也能發出若干單純的聲音，也能靠着這種聲音來獲得某種程度上的相互間的瞭解，然而惟有人類纔能真正地分析、辨明、表白了事物和行爲的聲音。此外，動物也能爲着自己的需要而使用了某種物質，例如鳥獸的建造巢穴，猿猴的使用樹棒和石子，然而却惟有人類纔能爲了特殊的目的，惟有人類才能認清了這目的，使用着自己所特別製造出來的工具。

思想、言語和工具，這三者間是有着密切的聯繫的。人類也惟有靠着這三者間的聯繫纔有了進化。這話怎麼說呢？舉個明顯的例吧：比如羅賓孫飄流到了荒島，這



時他就失却了這三者中之一——言語。他有了頭腦可以思索，他有了手足可以行動，然而他沒有同伴，也就沒有了言語。這時候，如果他在荒島上偏偏發明了一樣寶貴的東西，假定說他獲得了穴居山洞的知識，那末他就既不能用言語來傳達別人，則別人就勢必都要像他那樣地先飄流到了荒島，再習居於山穴，然後纔能獲得已爲羅漢孫所獲得的知識。所以人類失却言語，人類就不易甚至不能夠進化。言語是把前代的經驗和知識保持下來，再讓它繼續地發展下去的。

思想和言語，只有協同互助，纔能存在並發達。

當我們考察某件事物，無數的思潮起伏在我們腦海裏的時候，外表看來雖瞧不見什麼，聽不出什麼，其實無聲的腦的談話正代替了我們的口的談話。惟有用言語來思考事物，纔能解決最困難的，了解最模糊的。同時言語還能把各種各式凡百不同的事物精確地判明，分門別類地命名之，所以從這一點上看，言語正是建設一切科學的材料，是人類思想的發軔點。

在考夫基的倫理和唯物史觀裏有說到人的心和動物的心的不同處。他說：「動物的行爲，是僅被眼前的動機所支配，我們所以能夠知道動物被什麼東西在誘惑，是因為我們知道其誘惑的原因。反之，我們所以不能夠預言人要怎樣地動作，是因為我們不知道誘人的那個動機。」

所謂誘人的動機，便是腦中的思想。人類在思維時節，往往同時連想到過去所經驗的結果以作參考，然後纔去決定行動的方向。因此，人類的行爲是依抽象的觀念來決定，他有獨立的外觀，他的行爲必以他自己的主義和意向來決定，絕不像動物那樣地只依據了直接的浮面的感覺，在感覺和行爲之間，很少甚至絲毫不會有思索的間隙。

這是明顯的差異。

這種差異是和使用工具有密切的關係。人類爲什麼需要工具呢？這是因爲人類本身對於外界事物有所需求的原因。例如張三欲捕野鴨一隻，但因赤手空拳難

以捕獲，於是終究被張三想出了利用弓矢來射捉。張三代表了人類，野鴨代表了外界事物，弓矢便是張三的工具。因此我們可以推見，當張三眼見田塍上的野鴨徘徊不去的時候，他的心固然被感動了，但他必然的不是馬上起來捕捉，而是首先考慮到如何纔能適當地使用他的武器——工具。這就迥異於具有直接衝動的動物，它們祇知見餌就吃，聞敵便逃。所以動物除了自身所生的工具與武器，再也不能進步，人類却無時無刻不在思維着製造工具，改良工具，創造工具。同時因為人類是使用多數工具的動物，所以必須有思想的智力來選擇並運用工具。

這便是思想和工具的聯繫性。

思想言語和工具，這三者在人類進化過程上，所以有這樣密切的關係，那完全因為它們是共同地產生，相互地輔助。人類取了銳利的石片當作刀，折了鋒利的花刺當作針，圍了粗劣的燧鐵當作錘，鍊了堅固的純鋼製成精緻的槍砲，這是工具的進化。但就在它進化的過程裏，人類的思想也跟着發達了，人類的言語也跟着豐富。

了漸漸地跨越了許多世紀，造成了各個世紀各不相同的新的步調和形態。
所以研究社會進化史的人，首先就應該注意到人類底思想，言語和工具。

第二章 人類底社會性

人類社會的進化過程，是由兩種不同的線索相互地交織起來的。它們的關係那樣密切，就好像植物的根和葉：有了根纔把泥土裏的水分和養料輸送到軀幹和枝葉，有了葉纔能使呼吸作用和光化作用以維持植物本身的生存。它們相互依靠，誰也不能夠缺少。因為缺少了這兩者之一便是缺少了它底生活機構的一部，那時候它便立刻不能夠延續它底生命。

同樣，人類社會如果缺少了兩種線索中的一種，那末社會永遠便處在停滯的狀態，就像動物社會一樣，將得不到絲毫的變遷和進步。

而這兩種線索，橫的方面便是人類的思想、言語和工具，縱的方面，便是人類底社會性。

我們在上一章裏已經說過人類的思想、言語和工具是和一切的動物不同的，然而人類的社會性却和一部分的動物相互類似。

且從人類發現人的用途以後說起吧。

因為人類發現了火的用途，人類便從巢居的樹上爬下來，開始他們地上的生活。以前他們見到強有力的野獸祇有害怕，祇有恐怖，由恐怖而產生了脫離地面的思想，現在他們却利用着火的威力，手執着火炬，嚇退了野獸，征服了野獸，從此他們便是動物界裏最有威力的動物，他們開始了狩獵的生活。

狩獵生活的開始，便是人類底社會生活的開始。

祇要住居在山地的人，我想他們都會知道狼是集攏了許多同伴以後纔去攫取它們的食物。我們原始時候的狩獵人，也正相像着狼羣的社會性，他們常常集攏了數十乃至數百人的小集團，一邊攜着火，一邊帶着笨拙的武器，到處狩獵，到處流浪，他們不再各自巢居在樹頭，過着孤獨而毫無生氣的生活，他們的生活已變得

像火焰一般的熾烈旺盛，無畏。

這種「狩獵羣」就是人類最原始的社會形態。

而原始的人類，賴着這種原始的社會形態，獲得了他們生活上的無窮的便利：他們不畏懼獸類的侵害，而且他們也相互幫助，相互設法着避免「自然」的威脅——風雨，雷電，烈日，嚴寒。他們各自有着利害相同的同伴和助手，共同地完成着他們生存的最大任務：獲取食物，防禦敵人。所以客觀的條件形成了人類底社會性。

人類也賴着這種社會性而獲得了人類社會的長足的進化。因為從進化原則上講，人類底社會性至少有這樣許多利益：第一，因為人類有了團體的生活，就再也不會有像動物那樣的各自混鬥的狀態。比如說，當趙家的白狗和李家的黑狗同時在竹園裏發見一只肥胖的小白兔時，那末無疑地，它們必然會拚着命不顧一切地爭奪起來。它們雖是同種，但它們沒有社會性，不懂得共同獲取後平均地分配。所以

這祇是各自爲生存的「混鬥」。混鬥會消弭無謂的精力，阻止動物自身的進化。第二，因爲人類有了社會的結合，弱者和病者便能得到同伴的幫助。原始社會裏沒有文字的記錄，如果一位年老的長者，因同伴的幫助而得以延長他的生命，那這便無異於把一個活的圖書館延長了它的保存時日。年青的一輩可以從那老人的口裏，多能獲得一些獵取獸類的技巧，躲避風雪的方法。這對於人類社會的進化是有極大的關係。第三，有了社會的集團，便有分工合作的可能。莫爾干研究「原始共產制習俗」，曾在他的著作裏說到原始狩獵羣的分工合作的情形，他說：「布拉克人，福特人，其男女及子女所共成之全部族的大羣，以騎馬從事水牛羣之狩獵。獵人以追逐水牛羣之蹤跡，而其始初獵得者，暫行捨置，後至者卽爲之任捨取之責。其分配方法，人人皆有所獲得。」——這是證明了人類原始社會裏分工合作的最初雛形，但這也證明了分工合作是幫助了獵人無間隙地迅速獵取大量水牛的可能。這與社會進化的關係是最大的。第四，乃是從此產生了人類的許多高尚的德性。比如說

狩獵羣裏的某一人被野獸吞噬了，那末他們會不顧一切，深入險惡的山谷，走遍荒野的山坡，到處尋覓着遺失同伴的血跡。就這樣，自覺，勇敢，犧牲等等的德性相繼產生了。這些德性強有力地幫助了人類社會的進化。第五，是生存競爭力的增強。先前的人類非但與獸類互爭生存，便是人與人之間也存在着嫉妒和爭奪，仇視和殺害。現在既有了社會的結合，那末人類可以團結起來集體地與獸類或自然相爭。他們的目光一致向外，他們有了一定的標的，不再消弭無謂的精力於相互仇視之中。所以人類底社會性是人類社會進化的主要線索。

人類的社會性是由客觀條件引導出來的一種內在的本能，動物（自然是除人類以外）的社會性則是單以外界的事物來決定的。人類的社會性是由變化和進步的思想、言語和工具來交織着的；動物的社會性便缺少這許多輔助的東西。人類的社會性常常依據經濟價值的不同而跟着漸漸遞變；動物的社會性根本就沒有經濟價值的存在。

這就是何以在原始時候的蜜蜂羣和現在的蜜蜂羣的組織絲毫沒有兩樣的原因。而人類，他們却乘着時間的舟，行在空間的河流裏，通過了無數的年代和距離，也產生了數千萬次的大小改革和變化，一直到了現在這階段，這應當歸功於人類的思想、言語、工具和人類的社會性這兩種縱橫線索的交織。它引導着人類從原始的狩獵羣社會，一直進化到氏族、村鎮、都市、國家……

所以社會性便是一種社會情感，也是人類的一種道德性，也是各個人對全社會的服從，也就是人類共同謀生存和發展的性格，也正是推動人類社會進化的原動力。人類的思想、言語和工具便是改造這原動力的「器械」。——如果以社會比作飛機，那末社會性是發動機，思想、言語和工具是推進器。飛機的前進需要着這兩種工具，社會的進化需要着這兩種線索。

第三章 勞動和生產

要滿足慾望，惟有從事生產的勞動。生產就是從自然所供給的材料上面，加以人類的勞力，使它成爲能夠滿足人類慾望的一種「可能性」。所以生產是人類的勞力和自然的材料的湊合。人類將自然的物質，加上分離、集合、或者是修改它的形式的勞動力，讓自然的物質變得更爲自己所需要的，有利的，這便是人類所以要勞動的目的。「人類生來便是通過勞動，獲取生產物的動物。」社會學者這樣說。

因爲人類是勞動的，所以人類的社會便是一種勞動的組織，生產的組織。社會的進化完全依賴於人類的勞動和生產的程度。人類愈能勞動，愈能運用完善的思想、言語和工具，那末人類社會亦必愈能進化，愈上軌道。換句話說，社會愈進化的，人類的勞動方式必愈多，人類的生產率必愈大。所以要求社會的進化，惟有將生產工

具和技術來改良。

生產工具和技術的變換能夠影響到人類的社會組織的變換。所以說，經濟形式能夠決定各種的社會形式。

我們可以拿整個的社會進化史來證明。

先說原始的共產社會。那時候發明最早而最重要的生產工具當然便是弓和矢。壯年男子的主要工作便是從事各種獸類的獵獲，一改了從前採集山菓的生活而成爲狩獵羣的社會。但那時的生產力畢竟幼稚，技術程度畢竟低下，人羣既渙散，人數又不多，所以人們不能脫離團體或違反了團體的意志而生活。失却同伴的幫助就是失却跟自然鬥爭的力量——他不能單獨地奪取猛獸的巢穴，獵獲凶惡的野獸，躲避凜寒的狂風和暴雪。因此，在這樣的情形下，團體的利益超越了個人的利益。原始社會所以沒有強制政權的領袖而仍能維持了團體的利益，就因爲生產工具的簡單，人們不足賴這樣的工具以自立。這是生產工具影響了社會組織的證明。

從狩獵羣的部落社會分裂而成氏族社會，也是同樣的經濟行爲的自然結果。因爲獸類的住處不同於人類的市集，是四散的，所以狩獵的人需要着廣大的區域。一塊小小的山坡既供給不了數十人的食糧，於是，部落分化而爲氏族，各佔着狩獵區的一方。但後來農業漸漸地成了主要的生產方法，社會的生產量大大地增加，同時民族內的人口常因外來人的加入而增多，所以血族的關係漸次淡薄下去，社會的範圍漸次廣大起來。最後，成爲一種「共產村落」。在這一階段，因生產增加，於是爲人類目爲財富的對象也擴大。「私有制度」就跟着財富的增加而產生。更因爲男子是各種生產物的勞動者，所以男子管理着財富——「父權制」亦從此產生了，這是證明了生產行爲和生產方法的變換影響到了社會制度的變換。

再說古代社會和奴隸制度的關係吧。奴隸他的主要起源是由於戰爭的俘虜；他的出現是基於社會的生產技術的進步。因爲那時收養奴隸的人，大抵他有生產物的剩餘可以供給奴隸的分食，一面他又利用着奴隸的勞動，幫助他的生產工作。

在商業還沒有發生以前，奴隸是寬裕待遇的自由人的助手，等到商業發生以後，奴隸已變為榨取的工具了。但「商業」本身倒是由奴隸造成的。奴隸制度下的大量勞動力造成了許多剩餘生產物的交換，漸漸便成「商業」。同時，像埃及，腓尼基，希伯萊，巴比倫，這些古代社會的文明，也都是奴隸們一手造成的。然而奴隸制度畢竟是人類最浪費勞動力的的一種生產，它談不到生產技術上的進步，而且常有生產率衰退之虞。所以到這時候奴隸反是社會生產力的障礙。於是奴隸制度一變而為農奴（半解放的奴隸）制度了。後來又因為都市發達，手工業興起，農奴這才再變為手工業者。更後來因為手工業的發達，而使依賴農奴的封建社會失却了經濟上的根據。因此，在經過產業革命以後，封建制度的社會一變而為資本主義的社會。這是證明了勞動方向的不同以及生產技術的改變，都會影響到整個社會的進化。

至於資本主義，它有三種成因：一是雄厚資本的積蓄；二是產業革命；三是失業勞動力之衆多。固然人類利用機器是生產手段上的一大進步，然而資本主義的社

會有兩種最大的缺點：一是資本家始終以商人的目光製造貨物，某些銷路較差，但亦爲人類需要的東西，他絕對不會製造；二是資本家把工銀勞動者像工具一般地壓榨着。所以人類社會在經過資本主義的階段以後，它必然的趨向於社會主義的共產社會。社會主義的共產社會與原始的共產社會完全不同：它的生產工具仍然是機器，但它的生產是配合着人類的需要，而且在這社會制度裏，再沒有被壓榨的階級存在。這是人類的生產技術和制度的改良，同時也可說是人類社會的進化所在。

馬克斯在政治經濟學批判一書中有說到關於社會形式的，他說：「人類在其社會生產中有一種固定的必要的與意志獨立的關係——生產關係存在的，這關係與一定的物質生產力的發展的階段相適合的——這生產關係的總和便形成了社會經濟的構造和實際的基礎，建築在這基礎上面的有法權的和政治的上層構造，與這基礎相適合的有一定的社會意識的形式。」

由此可知，經濟是社會的基礎，經濟形式乃是一切社會的形式。由此可見，勞動和生產在人類社會進化史上的重要。

第四章 原始的「人」和「羣」

知道了人類社會的進化是依靠着那兩種縱貫不同的線索，而且它的進化的基礎是建築在經濟的條件上以後，現在，我們再來談談人類社會的進化過程。

先證人類的起源。

處在數十萬年後的我們，要研究史前期的原始人是如何地生存，怎樣地發展，這似乎是一件不可能的事。因此我們用了各種各式的科學方法探求着原始人的生活情形。最後，地質學，考古學，以及人種學都幫助了社會學者解決了這一困難的問題。

根據地質學的分析，人類的殘跡發現在地球近世紀的第四紀。第四紀開始的北半球完全是一種冰雪的世界，第一次的冰流浸入了歐洲，這是第一冰期的開始，

距今約五十萬年左右。第一冰期後，氣候轉趨和暖，這是第一過渡冰期。第一過渡冰期以後，接着是第二冰期，距今約三十萬年。第二冰期約十萬年之久，十萬年後，便是第二過渡冰期。人類便發現在那時節。所謂「海台爾堡人的下顎」者，即發現當時有人類的唯一證明。

接着是第三冰期和第三過渡冰期。在第三過渡冰期的地層，發現了許多人類的骨骼和勞動工具。於是，我們可以判別人類的活動情況了。

總之，藉着地質學，考古學和人種學的幫助，原始人的體格，我們可以從被發現的人骨，各人種間的共通性，最下級野蠻種族的體格和類人猿的體格看來，可以斷定他是有着斜形的前額，低削的頭蓋，高聳的眉骨，突出的下巴，發達的面部，黃色的皮膚，赤色的毛髮。從德國海台爾堡（Heidelberg）的曼澤爾（Mayer）城發現的下顎看來，可知其身長亦有高下，筋骨非常堅韌，有着強健的「自然」抵抗力，跟現今的文明人迥然不同。直到第四冰期還是如此。但冰期以後的人類則與現在的

人，在體格上是無甚差異的。

在這第三過渡冰期的中期，亦有發現這種原始人的粗劣的勞動工具：一種斜尖形的石塊，其一端似乎略經磨擦銳利的。直到第四冰期，纔有比較複雜的新工具。發現那是一種有着銳利邊緣的斧形工具，同時還有角器和骨器的應用。冰期以後的生產技術則比較進步的快。那時已有骨針，骨鏟，石斧，魚叉，間或亦有木幹和貝殼的應用。

至於發現火的應用，那是距今約八萬年前。

最初的原始人僅把火來作為火炙食物之用。到第四冰期，便擴大了它的用途：他們不單把來防禦敵人，威嚇退侵害他們的獸類，同時也用作去濕和禦寒。

這時候他們利用着火的力量，以及他們製造的一些比較精巧的武器，獵得比較多的獸肉。他們的生活既較前為易，那末人口的繁殖自不成問題。所以，漸漸地，人類的社會便開始了雛形的締結。他們已從「混鬥」而漸漸有了小小的「羣」的

習慣。他們的經濟活動是植物的採集和偶然的狩獵。

這種原始人類的最初結合的「羣」是和後來的「氏族」結合體不同的。「氏族」是共同祖先的後裔的結合，而「羣」是沒有血統的關係，他們的結合就相彷彿於獸類（例如猴子類）的結合。

這種原始的「羣」並無一定的人數，完全以所處境地之植物多寡為標準。他們所以集合成羣的原因，據我們推測起來，第一，是因為要和猛獸鬥爭；第二，因為要覓取食物；第三，因為是性慾的引誘。至於「羣」的成分，現今的考古學還沒有明確的說明。但人種學家却以澳洲土人的「羣」的成分作一種相對的臆測，說是那時的「羣」有成年男人和幼年的子女，也有年青的婦人和年老的長者。他們從性別上，從年齡上交分成若干團體，作為生活的單位。到了原始時代的末期，這種「羣」開始了有系統的狩獵，他們製造有力的狩獵工具——弓和矢，他們第一次開始畜養獵犬作為他們狩獵的助手。所以原始的勞動組織決不是永久不變的；他們起初

是採集的人的散漫勞動，然後是小的獵人團體的共同勞動，最後纔是羣衆的圍獵。而婦女，她們專事家務，或採拾山果和樹草以補充獵食的不足。當他們採拾和獵獲食物以後，他們是共同分配的，決沒有一個人怠工，也沒有一個人想獨佔所獲得食物。又因爲生產工具和生產手段的粗劣，勞動的獲得常不夠滿足需要，所以沒有剩餘的食物得以貯藏，其結果，便是原始社會並無人類剝削人類的現象。

此外，說到原始人類的思想，則完全是衝動的，直覺的，他們很少有聯想作用。說到他們的服飾，則大抵是裸體，或是紋身，間或也穿着衣服（獸皮或樹葉編成）。說到他們的藝術，則常因勞動而發出各種單純而不同的聲音（謳歌）；常於狩獵與戰鬥的時候以舞蹈助威或慶祝；常在穴居的石壁上繪畫或彫刻着獸類的單純線畫。而且尤其在狩獵發達的「羣」裏，人們相互間已有差可表達意見的言語，存在着並發展着。至於他們底性的關係，則誠如恩格斯所說，「亂交是原始人類很普遍的現象。」而這種「羣」便是人類社會的「萌芽」。

第五章 氏族結集體

生產技術的發展。生產工具的創造，生產方法的改良，影響到了人類整個社會的進化。從原始的「羣」過渡到「氏族結集體」，這完全是由於人類的生產技術，生產工具，以及生產方法在那裏發生變異的原故。

所以在原始的「羣社會」(Hörde peltschaft)裏我們可以看出他們在利用着不同形狀的石塊當作他們生產的工具，我們可以看出他們用「羣」的力量來分工合作地狩獵，用「羣」的力量來抵禦外敵，設法謀得更多的食物。但是這樣的生產工具和手段（方法）畢竟還不能安定他們底生活。他們對現狀不滿，對週遭的環境有更大的企望或要求。於是，由於他們底意志和思想上的要求，他們便起來改良自己的生產工具，變更自己的生產手段，最後，也讓他們自己在人類社

會的進化史上，從原石器時代，經過了前舊石器時代，後舊石器時代，一直進展到新石器時代。他們由採集和漁獵的「羣」，一直進化到畜牧和栽培植物的「氏族結集體」。

原始的人祇知道把那樣形狀的石塊配合上那樣種類的工作。他們祇把各種形狀的石塊加以選擇，加以並不精要的敲擊工夫，便起來應用着，當作幫助自己生產時的生產工具。所以冰期以後的石器跟冰期時代的石器，是有着顯著的不同。冰期時代的石器是粗糙的，蠢鈍的，說不定是不合應用的。然而冰期以後的石器却是經過了細心的琢磨，巧妙的鑽鑿，所以是銳利的，靈活的，合乎應用的。這是因為那時候的人們已經懂得了石塊的鋸磨和鑽鑿。

據一般學者的推斷，磨石起於磨骨。因為磨骨是在磨石之前，而且兩者的「磨法」又相互類似。至於磨石的方法，則是先將天然的石塊，經過敲擊的手續，使之成為與自己需要的那樣大小，然後再把它放在堅硬的，其面上鋪有沙粒的大石上用

力摩。鏹石和鑽石則是需要特殊工具的幫助纔能夠辦到。例如鏹石就需要木板和弓弦；鑽石就需要骨製的鑽子。古諺說得好：「若要工夫深，鐵尺磨成針。」所以那時候的工具雖然粗劣簡單，但他們有的是巨大的氣力和充分的時間，誰還說鐵尺會磨不成縱然是微細的針尖呢？

石塊的鋒利和孔穴的鑽鑿，便是人類使用了銳利無比的有柄斧頭的開始。其他如石鏹、石鋸、石刀（有許多種類）、石磨、石鏈，亦同時產生。但是要運用笨重的石具，是頗費氣力的，而且它的工作效率也必差遜，因此繼而出現的有許多骨器和木器。鑽石的骨鑽便是一種，此外有骨針、魚叉，尤其值得我們注意的，乃是一種戰鬥用的武器——戰斧；它有着長長的木柄，柄的一端鑽有小孔，孔裏插着輕便而銳利的石片。

這種新的石器的應用，便是人類的「新石器時代」。它是開端於兩萬年前，終於一萬四千年以後，距今約六千年。）

新石器時代的末尾，人類又發明了冶金的技術。他們將青銅熔在製成的各種模型裏，澆出許多裝飾品和武器。後來冶金的技術漸漸發達。鑛苗也被開採了，於是金屬的工具大批地製造出來，甚至後來又發現了熔鐵的方法，但那是距今三千五百年前的事。

從原石器時代進化到新石器時代，這是完全由於人類的生產手段的進步。生產手段的進步又影響到他們的經濟生活的發展。最顯著的，乃是他們由漁獵進化到畜牧和耕植，他們由亂婚進化到年齡階級婚，以及圖騰 (Totem) 的外婚 (exogamy)。而由於生活條件的增進，兩性關係的變遷，社會的形式也從原始的「羣」一直進化到「氏族集體」。

我們在上次已經說過原始的「羣」的狩獵，是由小的獵人團體的共同勞動，漸次擴大到羣衆的圍獵。所以乍看起來，他們似乎已有相當的系統，但細一推究，則畢竟談不到完備的組織。但到新石器時代，生產工具和生產技術的進步，促進人羣

的範圍擴大，人與人間的往來密切。那時的狩獵纔是有組織的狩獵。我們可拿法屬非洲的黑人作例。這種黑人常常匯合着鄰村的人共同狩獵，他們把整個人羣分成若干小隊，如先驅隊，掘坑隊，裝配活套隊，燃燒草原隊等等。精密的分工合作的結果，其收效也必大，其團體交際也必頻繁。同時在他們狩獵的時候，第一，因為利用了犬類作他們助手的習慣漸漸養成；第二，因為他們跟各種野獸接觸，窺透了它們底習性，知道有一部分野獸是與人類相接近的；第三，因為人類希望馴養動物以供不時之需，所以人類開始畜牧了。

但是畜牧尚不能充分供給逐漸繁殖起來的人類的食糧。恰巧在那時節的婦女，因為採集山菓遺留下了若干植物（地下莖）的根或莖於地面，因此在經過了並不長久的時日後，它便發芽，滋長，蔓延，成熟，與原來採集的植物一色無二。於是，這情形漸漸地在人類頭腦裏留下印象，日積月累，也就深知植物具有再生的作用。

這樣，農業便開始了。

在生產工具的改良，畜牧和農業的產生以後，人類食糧的來源便更豐富，人羣聚團的範圍便更擴大。人類能夠安居樂業，自己創造了自己的幸福。同時人類的性的關係，也從原始時的羣婚（「羣」的年齡階級婚）同一集團內同等年齡的男女皆得互婚，是縮小範圍的亂交制度，終於到了集團和集團間的外婚（禁止同一團體內的男女發生性交關係）。這種兩性關係便形成了一羣羣的氏族結集體。所以「氏族結集體」是以血族的關係結合成的社會的一種單位。每一個「氏族結集體」也可以說是一個小小的社會。

第六章 從母系到父系

畜牧和農業的發達，對於那時的人類底社會生活，會有如何可能的影響呢？結果，我們大略可以找出下列這四種。

第一，因為畜牧和農業的產生和發達，人類的生活便不單安定，而且固定。先前的人類是過着游牧社會的生活，他們或逐水草而居，或隨狩獵的需要遷移住所。他們非但沒有固定居住的可能，並且爲了生產方法和生產工具的惡劣，食糧缺乏，成嚴重的問題。但如今有畜牧輔助狩獵的不足，有農業輔助畜牧的不足，人類的食糧自不成問題，因此人類的的生活亦不單安定，而且固定了。第二，因為畜牧和農業的產生和發達，羣團和羣團間的距離亦從此縮短。原始的「羣」需要在廣大地區裏從事獵取獸類，但現在，因為人類主要地從事畜牧和農耕，狩獵已成爲人類的生產

的次要工作。人類可以在較小的土地上，象養牲畜，耕種植物。於是羣團和羣團間的距離縮短，羣團和羣團間的接觸漸漸頻繁。第三，農業和畜牧的發達，影響到人類的社會基礎的鞏固和擴大。因為既然人類的食糧易得而且充足，每一羣團便可以在跟以前同樣的生產力下，養活較多的人口，因此羣團的基礎穩固，羣團的範圍由此也逐漸可能地膨脹起來。第四，農業和畜牧的發達，使人類社會形成了一種鄉村共同體（一稱共產村落）。因為農業盛行，人類安居樂業，羣團與羣團間的接觸既多，相識漸衆，血族的關係漸漸淡薄，最後便有若干的「氏族結集體」組成一個大的鄉村共同體。

這種鄉村共同體（共產村落）可以說是最初較完全的真正的原始社會的單位。

這種鄉村共同體，常包含了數個不同名稱的「氏族結集體」而成。但這些不同名稱的氏族結集體的聚合，並非由於偶然的機緣，如果依照母親的關係來說，那

末，它們常常是屬於同一親族的，它們聚集一處，使各個不相同的氏族裏的人們多接觸，漸漸相識，終至視同己輩，由習慣而打破了氏族的形式和範圍，成爲一種以親族爲範圍的，但仍然是母系的氏族社會。

氏族社會是由母系進而爲父系的。母系的氏族社會是以女性爲中心的社會，比如說，某處有兩個「氏族結集體」（或稱圖騰）一名「虎」一名「獅」。有一天「虎族」的女兒嫁到「獅族」裏去。那末，這時候，她不單要帶了她的家畜和可能的財產，同時還把「虎族」這名稱也帶給「獅族」，而且還得留傳給她所生的女兒。這是母系的氏族社會的特質。至於母系氏族社會的成員是怎樣的呢？假定說某個母系的氏族結集體裏有一個男人叫作張三的，那末毫無疑義，張三底母親，舅舅，姨母，伯叔父母，張三底兄弟，姊妹，外甥等等，是親族，因爲他們是屬於同一氏族，同時，像張三底父親，伯叔父，姑母，張三自己底孩子，姪兒等等，却都不是他的親族，因爲他們都屬於別的氏族。這是以親族爲範圍的，母系的氏族社會的成員。

但氏族社會的開首，何以便是以女性爲中心的呢？

最爲確實的解答，乃是由於婦女發明了耕植的生產。耕植生產是人類的食糧最易獲得的生產方法。人類可以從植物的耕種得到食糧的大部分。而婦女，她們由發明而經營，始終緊握着這社會經濟的命脈——原始農業。婦女既是家庭的食糧供給者，她們自然會成爲家庭經濟的中心。同時，因爲土地由婦女耕植，婦女便是土地的主有者，因此繼承這種產業的，也祇有屬於母系一方面。所以經濟作用直接促使婦女的地位提高，間接影響到氏族的「名稱」也成爲婦女私有財產的一部分，是屬於母系的。

然而，這種由母系統治的習俗和信仰，畢竟漸漸地給父系的潛勢力侵襲而終至代替。我們可以舉出父權伸張的例來。在北美洲的印第安人、大洋洲的波爾呆、黃族，以及非洲的一部分的黑人，他們尚在母系的氏族社會的階段，但他們都有這樣的習慣，便是一個父親，當他的女人在分娩的時節，他必然的拿了產婦的衣服飾物

披穿到自己的身上，一面躺在牀上啼哭或呻吟，表示他有着無窮的痛苦。這時候他的親屬便帶着禮物，來訪問並安慰他。這種奇異的風俗，正是說明了嬰孩的生產是跟父親有着不可分割的關係的。做孩子的就該懂得父親的痛苦，尊敬父親，必要時還可以爲了父親的願望而犧牲自己。這是證明了在母系社會裏父系潛勢力的伸張。

其次，是「男人公所」和「男人協會」的組織在密蘭涅西亞人的每個鄉村裏，我們到處可以找到這種「男人公所」。密蘭涅西亞的男人們成天地在這公所裏閑談或者是開會。在班克斯，辛格波里，脫羣島，這種組織便稱爲「男人協會」。女人不得走進男人公所，也不能加入男人協會。這種男人底組織正表示了母系社會裏男人的反動，他們爲反對母系的統治而產生了這樣的組織。

這些都是男人們消極地向母系社會表示一種不妥協。

等到農業進化了犁耕的階段，父系社會這纔代替了母系社會。

當原始農業時的婦女用樹幹耕植着的時候，男子們仍然從事於獸類的獵獲，間或也畜養着若干的動物。當婦女們的耕植改用鋤耙的時候，男子們仍然從事漁獵，但他們却象養着很多的牲畜。所以，最後當農業的工具進化到犁耕的時候，男子們已能利用自己畜養的牲畜來從事耕作。這樣，男子便在家裏或氏族的社會裏，佔有了極崇高的經濟地位。財產的繼承權也由婦女過渡到男子。父系支配氏族社會，氏族的名稱也隨着父系而轉移了。

從母系到父系，使社會的組織由鬆弛而漸趨穩固。

第七章 共產村落的崩潰

從母系過渡到父系，這是人類社會的偉大變動。世界上一切民族底進化階梯，差不多都曾經過這樣的歷程。間或也有從原始的社會羣一直轉到父系的氏族社會，或者是有些落後的民族，他們一直到今天，還是存在着母系氏族的社會形態，他們始終沒有轉變到父系的氏族社會的。但這畢竟還是少數。例如歐洲的愛爾蘭人，希臘人，日耳曼人，甚至斯拉夫人，他們都是先經過母系的氏族社會，然後纔是父系氏族佔居統治地位而把原始的共產社會結束了的。

在上一章裏，我們已經說過氏族社會從母系過渡到父系的潛伏性和必然性，現在，我們應當再來談談父系的氏族社會的內容是怎樣的，它和母系氏族社會有着怎樣的不同的。

從形式上講，父系氏族跟母系氏族沒有多大的差別，它們都是有着一種系統由這種系統統治了人類的一切思想活動，所不同的，母系的氏族社會是由「婦女的一系」統治着，而父系的氏族社會則由男人代替了婦女的統治。

所以在父系氏族裏的親族關係是和母系不同的。我們仍然可以拿氏族結集體的一員「張三」作例吧，這時候，張三的父親，伯伯和叔叔，姑母，張三的兄弟姊妹，姪兒女，以及張三的兒子和女兒，都是他的親族，同時，張三的母親，舅舅，姨母，外甥兒女等等，都不算是他的親族，他們都不屬於他底氏族結集體。

便是從這親族的關係上看，我們也可以知道父系的氏族社會是比起母系的氏族社會來更為鞏固，更有力量。因為無論在母系也好，父系也好，女子總是出嫁到跟自己已不同的一個氏族結集體裏去的。在母系的氏族社會裏，張三的氏族稱號應當依照他的母親底，而張三的兒子就應當依照張三老婆底那一氏族的稱號，這樣，它把張三和他底兒子生生地從密切的關係上劃分開來，疏遠開來，使氏族的組織

不豐騰弱無力，而且還是違背人性的。這是母系氏族的缺陷。等到父系代替了母系，張三的兒子便可以跟張三，以及張三的父親他們規入同一親族，而且他們有着同一氏族稱號的時候，於是第一，族人居住一方，不像母系氏族那樣的渙散；第二，使做兒子的多認清一個創造他出來的人——父親。所以父系的氏族社會有這幾件好處：一、因為組織既有一貫的系統，社會基礎也就鞏固；二、因為有着比母系更穩定的成員和統治，所以父系氏族社會常住居着一個特殊的地方，而且常常是整個的鄉村裏沒有一個旁族的族人；三、因為是合人性的組織，所以其內部的聯繫緊密，工作的效力提高。

父系的氏族社會完全是一種民治的集團。在這集團裏的人都是站在平等的地位。當開全體氏族會議的時候，祇要是成年的人都有表決權。開會的形式常常是由長者（族長）提出問題，經過衆人的討論，徵得衆人的同意，然後纔可成爲該問題的決議。氏族機關或者是族長都沒有強制執行的權利。但是族長也可以利用

着他底地位，用言語和姿態來煽動一般人的意志。這種習慣一直一直保持到最後最後。便是在果戈里的小說塔拉斯·布爾巴裏我們還可以見到同樣的情形。那「柯賽烏」（一個所在地的全部的哥薩克營房的最高領袖）用着怎樣婉轉而巧妙的言辭煽動着他底聽衆啊！煽動就是力量，但煽動不是強制。所以我說原始的氏族社會是一種德謨克拉西的組織。

同時，從經濟的關係上看來，這種民族集團也正是原始共產社會發展過程間的一種。「共產村落」乃是指那時的氏族社會的單位——鄉村——而說的。在距今約六七十年前，落後的玻里內西亞民族尚存在着這種共產村落的狀態。「在這裏，非但沒有資本，連交換這回事，也完全沒有想到，不必說什麼利益的觀念了。在這裏，行着很偉大的事業。菲濟島的叫做耐特魯亞的兩艘大船，從建造上所用的工具分量看來，實在是比建造大汽船還可驚的技術。這種船，不用一枚釘，船體完全用椰子的纖維製成的繩子縛起來，板和板密合着，一點水也漏不進。甲板，是用礁石做

的斧頭削成的，即使歐洲的巨匠，也不能再加斧正。……造這種船的時間，熟練的工人，恐怕也要兩年，在這期間造船的工人，由別的農夫，工匠供給衣食，漁業者亦餽與魚鼈之屬。這船造成之後，為種族全體所有，不是那一個人的私有財產。」這種波里內西亞人的社會，日本社會學者山川均氏曾下有這樣的評語：「這是原始的共產社會，從自然之中取得生活資料的方法，在這種生產組織和生產關係的基礎之上的社會，因生產力和生產物的過剩而致許多人失業挨餓的這種不可思議的現象，是沒有的。在這種社會裏面，生產力倘若有餘，則社會的全員的生活資料也有餘，反之，若生產力不足，則社會的全員，就要同樣地忍受飢餓之苦。」

這就是共產村落的生產經濟狀態。

然而，經過了悠久的歲月以後，共產村落開始崩潰了。

共產村落崩潰的原因，大抵可歸納到這樣的四種：第一，是家族的成立。因為農業漸漸成為人類的主要生產方法，再加生產工具逐漸改良，人類的生產力提高，氏

族內的人口增加，由於各個氏族間的膨脹而各各容納了外來的人，於是血族的觀念逐漸衰退，家族的觀念日趨濃厚。最後祇得縮小範圍，成立了一個個的家庭。第二，是私有財產的形成。因為有了家族，以前氏族內共有的土地也劃分了開來，讓各個家族自耕自得。這是私有財產制的開端。第三，農業和手工業的發達，交換的開始。像波里內西亞人的製造船隻，便是手工業的一種。他們的工作，由滿足社會需要而終至以交換為目的，當作商品那樣地製造着。交換便使人類越出了氏族的範圍。第四，是奴隸的出現。這大概是由於戰爭的俘虜。綜上四端，階級，商業，貧富，以及氏族自身組織上的變化，使共產村落崩潰了。

所以說，共產村落是原始共產社會的最後的階段，它是平等和不平等的分界線，它是公有和私有的橋樑。

第八章 社會的封建化

如果說生產經濟的發展是原始的共產社會過渡到封建社會的主要動力，那末，幫助它到達封建社會的助動力，該是人類相互間的殺戮和坑害，征服和隸屬——一種「暴力狀態」的存在。因為生產經濟的發展，是「自然地」造成了人類間的不平等，而「暴力狀態」的存在，則是「人工地」培植出了人類社會裏的階級的對立。

這里，我們先說生產經濟的發展。

記得在第五章裏已經說到人類的生產工具的改進。我們知道從原始的人一直到「羣社會」的開端，生產工具的改進是非常緩慢的。無論從這些工具的外形上看，抑或是內質上的比較，往往在幾百年內看不出有什麼顯著的變動，往往是一

件微細的改革而竟需要着數百甚至數千年的時間上的琢磨。到了氏族社會時代，人類的生產工具照例該是長足的進步了。然而也是失望得很，他們忙於武器的製造，對於真正的、主要的生產工具，他們反而忽視了。所以在氏族社會的末後，我們可以見到各種各式的金屬製成的武器，可見他們是已着眼於人類間的互鬥或劫奪的。

幸而生產經濟的發展，並不單賴於工具的改進，譬如說是某園稻田的耕種吧，你總不能單憑犁耙的鋒利，或是耕牛的有力，舉凡一切水的灌溉，耕種的方法，耕田的選擇，都會影響到農業的收穫，都會關係到生產經濟的發展。而那時的人類，在農業的生產技術和方法上，便有兩種改進：其一是耕田的擴充；其二是挖井開河，從事人工的灌溉法。這兩種改進，在農業的生產上都有極大的裨益。

另一方面，畜牧事業也有很大的進步。第一，是畜養牲畜的數量加增；第二，是擴大畜牧的範圍，把許多種類的牲畜（以前未曾畜養過的）畜養起來；第三，是設法

把牲畜多方面的應用，如負重，取毛，擠奶等等；第四，是改良牲畜的種子，增高它應生產數量和價值。

同時，因為農業上灌溉的需要，在開掘了許多河流以後，人類的交通亦大有進步。就像玻里內西亞人一樣，他們製造了各種便於航行的船隻，既行駛在河川的中央，亦遠航到海洋的邊岸。

「運輸」就在這時候開始了的。

而且在氏族社會的末葉，因為生產品剩餘的原故，不同的氏族間常交換着各自多餘的生產品。例如農業氏族的五穀的多餘常和游牧氏族的魚類或畜類交換着。他們從偶然的交換而漸趨於習慣，由民族而氏族，由氏族而家族，最後在封建社會的開端，由大家庭而小家庭。又因為客觀的條件（如天災人禍等等）促使各個家族間的收穫不同，剩餘品不等，所以他們交換所得的財富也就不能一致。結果造成了貧富懸殊的狀態。正因為貧富懸殊，貧者又開始了向富者借貸，他們或借牲畜。

或借穀物，雖有不同的借貸形式，然而苛刻的條件總是不會例外的。例如在摩薩克族和薩爾基司族之間的借貸牛馬以助農作的，那末借的人須把他收穫的半數（有時在半數以上）納給借主。借主得到借貸者的償還，總是比原有的財物爲大。何況在借貸者不能按期償還的時候，常常連他底土地，甚至個人底自由也失却。

所以貧富促成借貸，借貸又產生了奴隸。

誰也不願做一個奴隸，誰都願意做一個富有者。

因此人類努力於致富方法的探求。

從戰爭的征服裏獲得俘虜，從戰爭的勝利上獲得隸屬，使俘虜充當自己的奴隸，讓隸屬獻納着他們的貨物，於是一面對奴隸的剝削，一面是變相的劫掠，增加了戰勝者的財富。

但也有直接用武力來劫奪旁人底財富的。

關於它（劫奪的存在），我們從商人的交換貨品上也可以證明。那時的商人

常帶了他們底貨物，奔走在驛道或河流間，尋找着他們的交換者，當他們走到某個陌生的村落探詢貨物的交換時，他們老是預先把貨物埋藏在自已墾掘的秘密地窖裏。自己所帶的僅是極少的一些樣品罷了。這是商人預防交換者劫奪的第一證明。其次，當商人和交換者見面的時候，兩方都是武裝着，戒備着。這是交易者各自預防對方劫奪的第二證明。並且，從考古學家發掘到那時商人所埋藏的「貨窖」上看，便也可以證明縱然商人把貨物埋藏，把自己武裝起來，然而劫殺還是不能避免。這可見當時劫奪財富的盛行了。

劫奪，戰爭，以及由客觀條件促成的借貸，這三種，是造成貧富階級的原因。

在這時候，人類也爲了要保護氏族內的財富而產生一種軍事的組織，一種武士的團體，一種特殊的階級。他們祇顧戰爭，不求生產，他們從戰爭獲得了財產，奴隸，以及奴隸的貢物。而氏族內的政爭也由年高的長老轉到武士團體的領袖手裏。「武權高於一切」，武士領袖的行動和意志誰也不能阻撓，因此，代替了氏族的消

滅威望所集的武士領袖們起來了。

這些武士領袖們都豢養着大量的武士。他們一面幫助主人從征服和劫奪裏獲得更多的土地，一面對於這些土地跟主人的財物一同地負着替主人保護的責任。

所以社會的封建化，固然因爲生產經濟的發展，促使人間的交換更趨頻仍，促使私有財產制度的產生，貧富階級的形成，而武士集團的「暴力狀態」的存在，却是幫助完成封建社會的有力的觸媒劑和收膠劑。因爲在社會封建化了的時節，土地不單變爲人底私產，而且還集中在一部分人底手裏。那些沒有土地的人們，却常常專事勞動，以生產所得供給戰勝者和富有者——土地的主有者。

因此一面是富有，一面是貧窮；一面是勞動，一面是空閒；一面是生產，一面是消費；一面是戰勝者，一面是被征服者；一面是有權力有土地的主人，一面是無土地無享受的被剝削者；一面是威望所集的武士領袖，一面是奄無聲息的可憐的奴隸。

這是階級的對立。這是社會的封建化。

第九章 被榨取階級

封建主義的特徵，在形式上是階級的對立，在本質上是人類間剝削的存在。所以在封建時代，我們可以眼見一個國家分裂成多數的獨立或半獨立的領土單位；每個領土單位又各有自己的「管制」，致使權力不能集中於中央一點。就這樣，一面是權力的分散，一面是世襲的臣屬階級的組合，同時又因為一部分人剝削或榨取其他一部分人的原故，於是便形成了封建社會裏的封建制度。固然，也有因為客觀條件的不同影響到封建社會的形式上的差別，但無論如何，那土地——主要的勞動工具的土地，由於一部分人的占有它，一部分人的喪失它；由於占有者剝削和榨取着喪失者；由於這兩種階級儼然顯著的對立，使封建社會的社會形式，在其他許多社會形式中彰然可辨。

所以土地的獨佔乃是封建社會的最主要的特徵。

可以說，因為土地的獨佔，形成了階級的存在，釀成了榨取和剝削。

在封建社會裏，遭受到榨取和剝削的，乃是要失土地的農奴。

農奴制是由奴隸制轉變而來的。

記得在上面已經說過奴隸的出現是基於社會的生產技術的進步。因為畜養奴隸是需要食量的，所以奴隸的出現恰恰證明了人類的生產已有相當的剩餘。最初，在氏族社會裏的，是氏族團體共有的「勞動工具」。後來私有財產發達，奴隸也漸漸成爲個人的私有物了。當奴隸成爲個人的私有物以後，奴隸勞動所得的生產物也完全屬於他的主子個人，因此，奴隸又擴大了私有財產的範圍，進一步地刻劃出顯著的私有財產的痕跡。又因為個人私產的積蓄，促使他和人家的貨物相互交換。於是「交換」爲生產目的的勞動量大增，奴隸的勞動便成爲社會主要的生產動力。

但奴隸制度下的生產，畢竟是最最浪費勢力的。第一，在奴隸制度下，並無技術的改進，而祇是勢力的增加。第二，因為主子對奴隸的待遇過分殘酷，常使有用的奴隸變成無用的廢物。第三，因為奴隸的死亡率大，而增加奴隸數量的地方有限。第四，因為奴隸需要管理，因此也障礙生產量的增加。例如有着九萬自由民的雅典，爲了要管理三十六萬奴隸，便使五千個奴隸充作巡查員。第五，因為奴隸的出處少，死亡多，所以奴隸的價格增高。又因為農產物的昂貴，畜養奴隸的費用也加大。第六，奴隸的團體，因為過分地忍受着勞苦終日的生活，由於對工作的厭倦、疲乏，而漸趨憎恨、仇視，終至有全體地來搗亂和叛變的一天。但這結果，往往是絕頂殘酷地對奴隸的屠殺。歷史昭示我們：羅馬的西比洪會屠殺過兩萬多個奴隸。

這時候，奴隸制度不單失却了經濟上的價值，反且是人類的生產道程上的一種障礙。

於是奴隸制度崩潰了。

代替奴隸制的是農奴制。

私有制度和規奪，既形成了許多擁有大宗土地的領主，但這些領主對於生產品的積累未必發生興趣，他們僅僅需要能用於家族或者是戰爭所需的農產物，他們不需要再畜養大批的奴隸。他們把土地出租給自由農和農奴，任他們各自去耕種，到了冬收的時候，再從他們那裏取得一筆租田的利益（農產品）無論耕田由甲農轉給乙農，領主所得的穀租和賦役總是一樣的。

農奴對於領主的義務，起初僅是分給他收獲所得的一部分的農產品，後來領主的要求漸漸擴大。農奴們有幫助領主畜牧，蓋屋，修路的義務。甚至那些有磨麥機和釀酒機的領主，竟強使農奴們替他義務地勞役了。所以在中世紀的農奴，常常把自己整個的某段時間劃分成兩半：一半爲自己勞作，一半替領主耕種。他們被土地所束縛，他們仍然被領主殘酷地剝削着，榨取着。

這樣看來，在封建社會裏的農奴雖不像氏族社會裏的奴隸，他們似乎已從可

怕的桎梏裏半解放了出來，然而他們被領主榨取的程度却並不比奴隸爲佳。

這正好比矮腳姑娘一樣，雖然穿了高跟鞋，但腳總還是矮的。

所以封建制度的社會跟奴隸制度的社會比較，形式上，階級的對立更是明顯而複雜，本質上，征服和被征服階級間的生產榨取基礎，却還是同樣的存在。

第十章 國王·臣屬·農奴

財富的積累戰爭的頻仍促使社會分裂為許多階級。而這些階級之中，最顯著的，莫過於大地主和小農奴。大地主也就是軍事領袖。當他依仗了自己的武士們從戰爭攫取大量土地以後，便用封土賜地的辦法將土地封給自己的親族，賜給幫助自己的武士們作為一種功績的獎賞。所以協助大地主作戰，或對大地主盡着保護責任的，都有得到土地的機會。開始的時候，這種封地的期限僅有一年，一年以後，受封的親族或武士們得向地主申請廣續。這種辦法未免過於麻煩。所以後來地主一經封土，受封者就不單終身得以享受這種權利，而且也得轉讓給自己的子孫或近族了。於是封土就無異成為他們的「私有財產」。

這種封土給人的大地主，在西歐，都稱他作「領主」，而受封的親信或武士們，

乃是他的「臣屬」。

「臣屬」們大多是嬌養成性的貴族，或者是專門從事於劫掠和戰爭的武夫，對於土地的生產自然惟有委諸農奴們了。所以，如果說領主是上等私有土地者，那末他們（臣屬）該是中等私有土地者。但私有土地的不祇這兩種，還有自己主有着僅足以自己耕種的土地的，這便是封建社會裏的自由農民，是小地主，是土地的小私有者。

在這個時候，大小的戰爭到處皆是，而且錯綜複雜到了極點。甲族進攻乙族，甲領主劫奪乙領主，強吞弱，有力的征服無力的。因此那些無能為力的，孤立的小地主們，便始終有遭受外族侵佔或劫掠的危險。這種客觀的條件，便逼迫着他們依附於一個有力的保護者。他們甚至願意把自己的土地和特權贈給大地主，好讓自己在遭受外族欺凌時有所依託，有所庇護。這是因為對劫掠和戰爭的恐怖而造成土地的「轉讓」。此外，也有因為一些土地小私有者受到意外的災患，例如旱災荒年之

類使他們日趨貧困使他們的經濟地位發生動搖，最後，他們向富有者（大地主）借貸生產工具和農產品，由借貸而將自己的土地抵押或出讓給富有者，讓自己作爲他們的附庸——失却土地，也失却了自己的自由。這是完全由於經濟的條件造成的。

當小私有者因爲政治和經濟的條件，拱手把自己的土地送給領主以後，自己却又接受領主施給他的土地，耕種着，盡着種種農奴們應盡的義務。所以先前縱有自由農民，但爲了客觀條件的逼迫，終於也成爲農奴。

恩格斯在家庭私有財產及國家的起源一書內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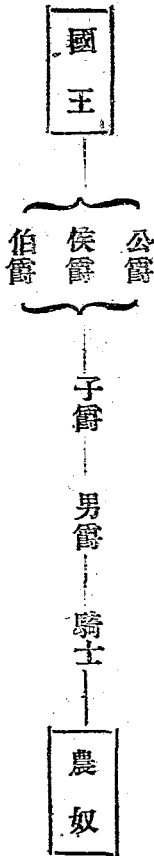
「佛郎克的自由農民，所處的地位，跟他們的祖先，羅馬的 *Coloni* 一樣。他們因連年的戰爭和劫奪而相率破產，不得不向新興的顯官或教堂請求庇護，不過這「庇護」他們是用昂貴的代價購來的。像從前高盧的農民一樣，他們把自己土地的私有權讓給庇護者，而又從庇護人手中租回這塊土地，其條件各不相同，而且變化不

定，不過一般總是從事一定的服役，並交納年貢；他們只要陷入這種附庸地位以後，便漸漸地失掉了自己的人格的自由；經過數代以後，他們大半已轉變為農奴了。」

這是自由農民變為農奴的一個很好的例子。

領主頒發給農奴們的土地，名曰「施地」。農奴們向領主的手裏得到土地，或者是，小地主們在大地主手裏得到土地，都叫做「領地」。這種由下而上的社會階級的形成，完全是建築在權力和財富的基礎上。一個大地主（同時也就是國王）是最富裕，同時也還是最有威力的人。他的手下層層相依，有着一一定的階級。這些階級間的關係，我們統稱它為「封建關係」。

封建關係可以這樣表示如下：



國王可以封地於公爵，侯爵，伯爵，公侯，伯爵可以施地給子爵，子爵給男爵，男爵給騎士，農奴則由騎士的手裏取得領地。

從公爵到騎士，都是國王的臣屬，農奴則是國王及其臣屬的「被榨取階級」。這種封建的關係，在九世紀和十二世紀時的法國，十世紀和十四世紀時的德國，九世紀和十一世紀時的意大利，都是非常顯著。至於十五世紀時英國的封建制度，則是一種中央集權制，國王大權獨攬，臣屬無從過問，男爵和騎士的領地也得有國王頒給，農奴們的賦稅是由國王直接遣人收取的。十六世紀時的俄國國王也是非常專制的，惟獨日本是一個例外：諸侯攫取了國王應有的政權。

但無論怎樣，封建關係總是一種非常繁瑣而複雜的綜合。在封建制度裏，一切受封土的人便是他的臣屬，而把土地封給他們的人便是君主。因此，那些同時接受兩個或兩個以上國王的領地的，他們就做了這些國王的臣屬。而假如甲國國王接受了乙國國王領地的話，那末他在甲國雖是國王，以乙國言他却是乙國國王的臣

屬。英王是英國的國王，但他却是魯曼族和阿克惟且族的公爵，所以也是法王的臣屬。

在封建關係裏，國王是仗了他的臣屬的多寡和強弱來決定他的威力的。君主和臣屬，有着相互依賴的密切的關係。在另一方面，農奴所以願自己爲諸侯的「附庸」也無非是爲了這個原故。所以，強有力的諸侯，必擁有大批的農奴。當那些諸侯們因爲相互戰鬥而失勢的時候，屬於他的農奴也必隨着他的失敗而和他脫離關係，作了別的強有力的諸侯的附庸。

對於這「叛逆」的農奴，諸侯們處置極嚴：往往不是劫取其財，便是置之死地。這種不相宜的粗魯的處置，更使封建社會充滿了階級間對峙和不安定的空氣，更使封建社會趨向恐怖和凌亂。

但無論封建關係是如何凌亂，如何複雜，相互間又如何不合適，其單位仍然可以歸納到這三種：一是政權的掌握者，一是維護政權者，一是被這兩類人榨取者的

生產者。

這三種人簡而言之便是國王，臣屬，和農奴。

第十一章 中世紀的城市

在封建時代，諸侯所需要的東西，未必就在自己手下的那些農奴們的領地上可以獲得。所以他們需要着「交換」。交換，在氏族社會裏已經存在。它是以自己的剩餘的東西，徵得人家的同意，將人家所不需要的，但同時却又爲自己所需要的東西，相互地調換。那時也無所謂「估價」。只要合乎自己慾望和需要的東西，即使爲了對方的一隻爛鐵針，而竟也不惜把自己的數頭黃牛作爲交換的條件。但縱然在這種場合，交換恐怕還很難成功。因爲對方是否需要你這幾個黃牛，還很成問題。

一位菲洲的旅行家告訴我們一件關於這類「交換」的故事。他說：

「你們試想一想我怎樣在坦漢奈克湖僱船到卡佛爾的市場。湖濱僱船處要我象骨作船費，此時我在身邊正沒有這樣的物品；當時我知道薩利勃（人名）

願以象骨交換絨織物；但這個消息，直到我聽說喀利勃（人名）有願以絨織物交換針物的要求時，對我纔有意義。因為這時我恰有針線窠身邊，我就將針物交給喀利勃，喀利勃把絨織物交給薩利勃，薩利勃再把象骨交給湖濱僱船處，就直到這時候，纔有駛船的權利。」

由此可知，以物易物的交換，既費週折麻煩，更會延誤個人的事情。於是人們漸漸感到：商品與商品之間畢竟需要着一種交換的媒介。

貨幣從此通行。

在未將金屬鑄成貨幣的時候，人們用着各種各式的用品當做貨幣做爲交換的媒介。他們用過貝殼、煙草、銅條和鐵條、食鹽、皮、牲畜，甚至是人類自己（奴隸）例如，八世紀時的日耳曼族，以牲畜作爲交換的媒介；他們以爲一條銀子的價值正等於養了十二個月的一頭水牛，或是懷了孕的一頭牝羊。

到後來纔知道用金屬鑄成貨幣，乃是最最方便的一種「交換媒介」。

交換有了媒介物以後，商業便更發達。

諸侯們也爲了保護商業，保護自己的土地，生命，財產，預防強鄰的襲擊起見，建造了城堡。

城堡裏的社會生活自然比村落爲安全了。因此，城堡裏不僅居住着無數的商人，而且還有許多手工業者和失業的游民。

城堡既然是交換貨物的地方，是人們生活日用品供給的處所，所以城堡便漸漸變成了城市。

從十世紀到十四世紀，城市便絡繹不絕地產生。它不是在交通發達的地方，便是在寺院的邊傍；不是從諸侯的城堡和別墅漸漸擴大而成，便是爲了讓外來的或自己的移民居住而建築成功。這些城市的圍牆有木製的，有土堆的，有石砌的，圍牆以外常掘成壕溝，灌了水，防禦相當週到。那時的城常被稱爲「人類的自由地帶」，到城市來的人可以脫離封建主的威脅，但每個城市裏的人總不能超出二千人。

以上其原因，主要是爲了城市裏的人們都不懂得衛生。他們把廢物和尿糞之類到處拋擲，堆塞，既無人打掃，再加以腐爛。於是臭氣沖天，細菌密佈。可怕的疫病便盛行，以致城市居民的生殖抵不過死亡，使城市裏的人口不易增加，使城市的發展滯遲不前。直到十四世紀，英國大部分的城市還不滿五千人。間或也有一萬人以上，但那真是鳳毛麟角。

上面已經說過，居住在城市裏的人多半是商人或手工業者。他們在初起的時候都依賴着諸侯，但諸侯不一定承認商人或手工業者的商業權，公民權，私產權，甚至他們的職業和行動自由權。諸侯也許不能寬和地待遇他們，也許不能完盡市安的职责，於是這種客難環境促使商人和手工業者各自的團結互助。他們組織了同一階級間的友誼的結社。

這種結社的名稱，在商人方面的是「商會」；在手工業者方面的是「行會」。商會的設立，是商人們對封建壓迫的鬥爭表現，所以商會是商人們對諸侯的

革命機關。十世紀末葉，在英國的城市裏已有商會存在。會長是由全體推選，經大會產生；它的職任便是執行大會的決議案，保護全體會員的公約，跟那些諸侯們交涉貢稅的多少，同時還監督各會員的行動是否合乎原則。此外又組織經商隊，貨船隊，護衛隊三種，一面考察市場的需要和商港的大小，一面武裝自己，保衛自己的利益。紀元九七六年時，威尼多斯城市裏的商會，曾限制市府總督的無限的政權。紀元九八七年到一〇六七年間，米蘭城裏，以商會為主體，曾發生四次反抗封建主的革命運動。這些武力的鬥爭雖然以失敗居多，但商人們爲要達到他們政治自由和經濟特權起見，商會常用賄賂的形式，用金錢來買服一般諸侯們底心的。

商人們爲要擴大商會的力量，所以在開首，一些手工業者亦屬商會的會員。

但商人跟手工業者的利益畢竟是不相同的。手工業者的製造品，固然爲多數的市民們消費着，但同時亦爲商人所購買和消費。買家既希望賣家的價錢愈廉愈好，所以商人和手工業者站在利益相反的立場上。這便是行會（手工業者的友誼

的結社）所以產生的理由。

產生行會最早的，要算是第九世紀的意大利。在十一世紀，法國的城市裏也有行會的產生。英國和德國的行會始於十二世紀。俄國的行會則一直到十三世紀纔有。

行會的使命大抵跟商會相同，它是爲維護自身一階級的利益而產生的。如果細加分析，它的責任祇少有一：設法消弭會員間的競爭；二，禁止非會員從事手工業；致分潤會員利益；三，監視家庭手工業者有否不規則的行動；四，援助貧弱的同業；五，代辦個人能力不能購得的原料；六，向城市政府要求經營自由權，專利權，以及種種減削稅金等情事；七，公議一律的價格，限定藝徒工作時間，規定手工業者的質和量。行會的設立，完全是由於手工業者和商人間利害的衝突，以致先前也加入商會的手工業者爲商人所逐出。所以在封建城市裏的行會一面固要和諸侯鬥爭，一面還得跟商人們鬥爭。從十三世紀開始，城市的市民已開始了革命性質的運動，而

行會在反諸侯反商賈的鬥爭中演進，多少也影響到這種運動的更有力量。

這是社會階級間的鬥爭。後來，行會本身也開始分化了起來。因此階級鬥爭便更複雜，更尖銳。

由於行會無從防止大工匠以學徒爲剝削的對象，手工業羣衆的內部起了分化，化會自身的內部不能和諧。行會經過革命運動而爭取得權利，而結果這些獲得的利益還是僅操於行會上層分子者底掌握。因而使城市羣衆的階級性鬥爭更複雜，更尖銳，最後還是造成了封建社會崩潰的原因。

柯斯明斯基在封建主義一書內說：「城市封建主義史上演有兩重的作用：一方面它是封建主義成份之一，和封建主義發展的完成別方面，它又是封建主義崩潰的因素。」

第十一章 國家和法律

私有領土、支配和被支配階級，這三種要素，便完成了古代社會的國家組織。先前在氏族社會裏固有的民主主義，到了氏族社會的末後，終因財富的積累，氏族團體需要着一羣武士來防衛外族的規奪，保護自己的財富，於是就產生了武士團體。民主主義也被武士領袖的「獨裁」所吞滅。而「獨裁」在氏族社會裏出現，使氏族社會形成了兩種勢不兩立的陣營：一面是專制的、剝削的、冀求攫取財物，和土地為自有的；一面是被壓迫被剝削的貧民。貧民們的思想，自然希望這些軍事領袖們能夠歸還他們傳統的、民治的習慣，平等的風尚，然而在富有的軍事領袖們却非但不作此想，反且要爲了鞏固獨裁權力，保障剝削得來的利益，而索性把氏族社會以血統爲聯繫條件的習慣剷除，另創了一種集中政權，使貧苦者無反抗機會。

的組織，這便是國家使其連帶存在的法律的創造。

所以國家是有產者防制無產者的組織；法律是有產者防制無產者的工具。

當封建關係尙未發展至全盛時期，國王的權力較大；在平時他是諸侯的管轄者，全國財政的操縱者，在戰時他又是武士們的統帥，軍事團體的領袖。例如古代的日耳曼王國，國王直接地處理着的行政的最高機關，他可以判斷諸侯間的爭鬥，他可以懲罰違叛他命令的諸侯。但在封建關係漸漸發展以後，國家的機構也起了變化：政權的分裂，國王的無能。例如，十一世紀初的歐洲法蘭克王國，因為查理曼大帝之死，弄得分設各地的行政機關的領袖，先後與中央的關係而由淡漠而疏遠，由疏遠而不相往來，甚至各地的大地主都覺得自己才是土地的主人，對於封地予他們的法蘭克國王，他們可以不加問。然而一個國王的地位是完全依仗着他這些臣屬們去擁戴的。因此，在這時候，法蘭克國王就不得不和他的部下委曲求全；他免除了臣屬們的貢稅，又把「自由」交給他們，他所獲得的，乃是當國王遭遇外來的侵略

時，他們應以軍事行動來援助國王。這就無異他們各自爲王（可以行政自主，不納稅），而對於他們的固有的主子，僅以友誼的身份在必要時予以若干的幫助罷了。但你就國王對於這樣的交換條件，這樣的惡劣情況便長此滿意了嗎？不是的。國王既感到了自己地位的危險，便有再度設法恢復政權的企圖。他努力於重建自己底軍隊，計劃向臣屬徵收賦稅。這樣就展開了國王和諸侯間的鬥爭。

國王常常以橫征斂暴的手段以處置這班專橫而無理諸侯。他徵取很多的年稅，他將法庭判決有過錯的人罰以巨款，他把許多人的底財產沒收，作爲他建立強有力軍隊的財政基礎。他利用軍隊的威力以鎮壓他底臣屬——諸侯們。

但是過分的橫暴無道又會引起諸侯們甚至城市市民的不滿。如一二二五年英國的「大憲章運動」便是一例。因爲國王傑尼的過於橫暴和苛求，諸侯們羣起逼迫國王批准「大憲章」，規定諸侯們對於封土有世襲的權利，規定賦稅須徵得諸侯的同意，規定國王底法庭的性能，規定國王權力的範圍，甚至規定了城市市民

享有部分的商業關稅的權利。

國王與諸侯間的鬥爭，繼之是此起彼伏，彼起此伏的。各國的情形不同，各個封建關係又非完全一致，他們各人的手段和能力又有高下，所以有的國家的國王是威望頗高，善能將臣屬統制和管制，有的國家則是諸侯們喧賓奪主，為所欲為，國王僅是一員有名無實的傀儡。

但一切的權力是建築在法權的基礎上的，無論是國王或諸侯，誰有了充分而實際的法權便可以管劃並支配整個社會。

封建社會裏的法權，是四散的大抵是由諸侯們執掌的。

這原因很簡單：當軍事領袖德氏族社會獲得農村公社的政權，又經過一番劫掠和爭奪，使自己的地域擴大了，他不能在龐大的地區內，施行個人底統一的政權，由於空間的要求，他把地區劃分成許多單位，派他的臣屬——公侯伯爵等分領各地作為地主，替代他執行法權。這種法權常包含司法和行政，而又因為這些侯

爵們不能顧細地在自己領域內統制一切，所以他們又分遣了他們的家臣到各處去代理他們的法權。於此，他們可以不必費心勞力，而他們却利用法庭和法權同樣能歛取得一大筆財富。

歛取財費可分三類：訟費，罰金和財產的沒收。諸侯們不惜用種種卑賤的手段，異想天開的方法歛取錢財以飽私囊的。所以到了後來，法權竟成爲一種足以賺錢的「法門」——或者說是致富的「工具」。諸侯竟把法權像商品一樣地出賣了。

至於這種法權所根據的審判標準，起初只是習慣法，到後來纔有雛形的法律。國王封甲土與乙諸侯，但乙諸侯未必對甲地域的風土人情熟習，他的判斷不合甲地風俗，他本身的法權地位便會由於甲地人民的反對而發生動搖。爲補救這種缺陷，國王和諸侯們搜集了許多地方的特異風俗，審判習慣，再加以若干的修改後彙集成書，完成一冊「審判慣例大會」。

但它還是有缺點的，第一，因爲各地的習俗不同；第二，因爲既依據慣例，便未必

每條慣例對於諸侯都有利益；第三，封建發展以後，舊法典更不能適應新社會。於是封建諸侯們便又將古時的法典再加修改和補充，漸成爲一種新的法律的雛形。

然而在封建社會裏，儘管有法律的條文規定着，審判者可以因財因勢而改異。在審判者的眼裏，一個農奴和一個地主的供詞有着顯著的不同，前者貧窮下流，言不足信，後者則因身價高尚，便是一聲支吾也有價值的。更何況富者可利用其財以減輕他的罪過呢！

所以法庭的階級性，常使案情歪曲，常使法律成爲富有者殘害貧窮者的工具。

第十二章 封建思想

封建社會的思想和氏族社會的思想，最顯著的差異點，便是前者率直而單純，後者則玄妙浮泛而處處站在對立的地位。

數百年的封建社會的演進，是經過許多不同階段的，反映着這些不同階段的封建社會的思想，也是同樣地有着區別：如果把整個封建社會劃分成三個時期的話，那麼初期的封建思想和後期底不同，而後期的封建思想却又跟中期底又未必完全一樣。因此這里僅將封建社會裏大而普遍的數端述說下來。

第一，我們應當說靈魂的玄妙認識。在封建社會以前的人類，以為靈魂不是虛空的東西；他們以為死後的靈魂是永遠存在的，就跟死人的形體一樣。所以他們常以小小的動物來象徵靈魂的形體，他們以為死人的軀殼中如果把靈魂那東西灌

輸進去，那末這屍體便會立刻變爲活人，恢復了他底生命。待至封建社會，人們對於靈魂的觀念便大大地改變，他們以爲肉體和靈魂是相互對立的，靈魂不再是「肉體」的一種「生存」要素。他們把靈魂描畫得如同一縷飄忽不定的青煙，既變幻不定，又玄妙莫測。

第二，是形式主義的辯證法。存在在封建社會裏的階級意識是非常濃厚的，富者和貧者，有權力的和無權力的，剝削者和被剝削者，征服者和被征服的，富貴和卑劣，威嚴和頹喪，可尊和可辱，上和下，大和小，正和曲，可信和不可信，處處都站在對立的地位。這種對立狀態的階級性影響到人們底思想也處處以對立作歸依。例如，封建社會裏哲學家們的辯證法，便是專注意在各種現象的對立性。他們可以不管造成這一現象的近因和遠因，甚至也不管這種「現象」是經過怎樣的發展過程而演變着。正好比外科醫生把潰爛的瘡傷從病人底大腿上雕下來，而他就不去問問致潰之由，以便設法配藥生新——因爲他把「現象」跟四周的環境隔絕，他不

推究這種「現象」的來歷，正如同醫生不懂得瘡傷的腐肉原是由好好的肌肉潰爛而成的一樣。

不推究四周的環境，正是因為封建時代的哲人們相信宇宙是靜的，環境是不變的原故。但是這樣的解釋，僅僅是一種浮面的，只研究了現象的外形，並未注意現象的本質。這種形而上的辯證法，我們可稱它為形式主義的辯法。在封建社會裏，這種形式學說為一般社會的上層知識分子倡導着，研究着，他們認為這是確立不移的「科學方法」。無論在歐西或者是亞東都普遍地有着這種現象。中國有張載的「乾坤說」，有朱子的「陰陽說」，歐西有著名的形式主義辯證法家阿勃利爾底思想方法的巨著是和非，都可以說是封建思想的代表。

最後，第三，我們可以談談封建社會裏的「封建性宗教」。在氏族社會裏，因為社會的分化而產生了對靈魂的信仰，由靈魂信仰而漸漸發生了對祖先的崇拜心，因崇拜祖先漸漸又起了崇拜「自然」的觀念。到了封建社會，這種崇拜自然的觀

念大天地擴展而且他們爲了自己生活條件的不同，自己需要的不同，他們所崇拜的自然神也就複雜。這里有各種各式的神，例如太陽神，風神，雨神，水神等等。

在氏族社會裏，各個氏族團體各有他們的祖先，因此人們所崇拜的神就很多，可說是一種多神「教」。但在封建社會裏，當貨幣產生，貿易盛行的時候，商人們奔走四方，於是他們從各地奉神的形式上，人們的生活現象上，歸納下來，知道「舉世凡百事物均臣於同一力量」，因此一神的理想生了萌芽，便產生了一神教。

再說，在封建社會裏，因爲封建階級的存在，便影響到鬼神也有階級的。例如，在下層的有管理冥界的神，在地上的有各種各式管理着自然界的神，而這些神們的最高領袖，則是身居統治者地位的「天神」。這種組織就相當於封建社會裏的國王，臣屬和農奴的關係。

在封建社會裏神與人間的距離是比起氏族社會來遠的多了。氏族社會裏的神便是人們的祖先，人可以變作神，人與神便可以說是一物。到封建時代，神便成爲

一種不可捉摸的權威者，創造者，各階級對於神的需要和觀念也各異。國王說神是權威者，統治者；農奴說神是創造者，保佑者。尤其是那些國王和諸侯們，利用神的解釋，寺院的幫助，來蒙蔽勞苦階級的心裏，鞏固自身的統治地位。他們說，「天有神，國有王。」他們說，「在天爲神，在地爲君。」他們又稱君王爲「天神之子」。（簡稱「天子」。）

這便是封建性的宗教。封建性的宗教是國王和諸侯們的統治工具。

第十四章 新的萌芽

從上面幾章裏我們可以知道封建社會的大概。封建社會形態是世界上一切民族的發展過程中所必然存在的；它是人類的許多種社會形態裏的一種。從政治關係上看來，封建社會便是一種割據狀態。國王之下，由那些喧賓奪主的諸侯們縱橫地操縱着一切，他們各自爲政，把整個的社會五分四散，割割成許多部分，各自統管着自己的土地。這是諸侯的分割。再從經濟的觀點看來，那末封建社會便是一種武力斂財狀態：諸侯們賴了自己的軍隊和騎士的威力，一個向外劫掠，一面對內保護。向外劫奪增加了自己的財富，也即是增加了自己的威力，對內保護則是和平地斂收財富的一種。因爲一些孤立無助的小地主或自由農民們，眼見遍地充滿了「武力」和「劫掠」。於是爲未雨綢繆計，把土地贈給諸侯，讓自己作了諸侯們的附

庸，讓自己所生產的悉數交給諸侯，被諸侯們殘酷地剝削着。這是小農經濟的被威逼而依附於大農經濟。

土地的分割和獨立，小農經濟的被威逼而依附於大農經濟，這是封建社會的兩個最大的特徵。

但正當諸侯利用着威力過分地向農民剝削，使農民的經濟破產，讓鄉村變成一家凋敗的破落戶的時候，城市可更發達了。先前城市裏的貿易僅限於自然經濟的，現在却漸擴展而成商業，城市亦漸成爲地方商業的中心。但城市經濟愈發展，諸侯向農民們的威逼和剝削便更厲害。就這樣，封建社會裏的矛盾日形尖銳，一種新的社會制度的萌芽也從此產生了。

斯大林在列寧主義問題一書內說：「資本主義結構的形態，是在封建社會的腹內生長和成熟起來的。」

馬克斯在資本論第一卷裏說：「資本主義社會的經濟結構是從封建社會的

經濟結構裏面產生的。封建社會的解體解放了資本主義社會的份子。」

至於潛伏在封建社會裏的資本主義的萌芽，那應該是一由於城市的發達和新市場的需要而起來代替行會的工業經營法的工場手工業。但後來商業更是發達，工場手工業不夠為新市場所需要，於是產業革命起來了，機械以可驚的速率帶給了人類以大量的商品。二是商業資本的積蓄。放債者用高利貸的辦法，將地主，農民，甚至小手工業者底財富予以劫奪式的吸取和剝削，於是他們漸成大富翁。大企業者，大商人，大資本家。三乃是新大陸的發現。這已經是在十五世紀，人們首先發現美洲，然後又航海而直抵東印度，又發現巴西和秘魯。這種廣大地區的發現，一面鼓勵了商人大規模地努力於商品的製造；一面又由商業資本家榨取新大陸上的土著的財富，囊括天然的資源。這樣資本的積蓄便更濃厚，資本主義社會自是適應着需要而產生了。

工業，商業，鐵道和航海等等的相繼的發展，資本的積蓄，於是使布爾喬亞強有

力地站起來，他將封建的臉砍破，將中世紀的階級消弭，代替這些的却是布爾喬亞的一張殺氣騰騰的臉，一顆貪婪和自私的心，一個殘忍而冷酷的算盤。

「布爾喬亞廢除用宗教的政治的幻影所掩蔽着的剝削，而公然無恥地創造了直接露骨的剝削。」馬克斯說。

「農奴農民的革命，肅清了農奴主，廢止了農奴主的剝削方式。但是代之而出現的，乃是資本家和地主，資本主義的和地主的剝削勞動者的方式。」斯大林說。

更何況這些布爾喬亞們仍然縱容了封建的殘餘。試看資產階級的歷史家們所主張和歌頌的，宗教宇宙觀的完整，宗教藝術品的美麗和偉大，公法原則的統治——等等，他們日趨憧憬於封建社會的思想，他們底封建主義的意識形態正日趨濃厚。因此，必然的，跟着他們背後的，將有一種更新的萌芽會產生出來。

柯斯明斯基說：「資產階級的革命並未肅清封建主義的殘餘，徹底消滅它們的只有普羅革命。」

國民革命軍遺業學校

圖書室

登錄號碼 _____ 索書號碼 _____

版初月十年四十三國民華中

有所權版
印翻准不

話史會社

著雷金

人 行 發

錢 安 東

者 行 發

館 書 印 祥 永

號〇八三路州南海上

者 刷 印

廠 刷 印 館 書 印 祥 永

號八三二路陽咸海上

編主泉范 庫文繼知年青 集十二共 輯一第

印知	生星	語	經	中	中	社	
刷菌	600	500	400	中國	中國	800	
的與	的與	的與	的與	的與	的與	的與	
的故	的故	的故	的故	的故	的故	的故	
事類	事類	事類	事類	事類	事類	事類	
.....	
沈子復	司徒宗	朱維基	錫金	劉宇	東方曠	儲玉坤	雷

地	歷	編	中	戰	文	電	現
球	900	900	800	800	800	800	700
.....
吳桐	吳桐	吳桐	吳桐	吳桐	吳桐	吳桐	吳桐

本書實價

元

34
20/0/0

